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之要約、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邀請，並本公告也並非旨在邀請此等要約或邀請。尤其是，本公告僅供參考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出售任何證券之要約或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邀請，並且不構成在此等要約、邀請或出售在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作登記或獲豁免前為非法之任何司法管轄區亦不會進行任何證券出售或購買。萬物雲的證券並無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之證券法登記，亦不會於未作登記或未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之情況下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任何於美國進行之證券公開發售，將通過招股章程之方式進行，而相關招股章程將載有萬物雲及其管理層之詳細信息，以及其財務報表。現時本公司無意將萬物雲證券任何部分於美國進行登記或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建議分拆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

萬物雲上市及萬物雲 H 股開始買賣

董事會欣然宣佈，全球發售完成後，自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起，萬物雲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萬物雲 H 股股份亦將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

緒言

茲提述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11月5日、2022年3月30日、2022年7月18日、2022年8月23日、2022年9月1日、2022年9月14日、2022年9月19日及2022年9月28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1年11月10日的通函（「早前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分拆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萬物雲」）並在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萬物雲境外上市」）。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早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萬物雲上市及萬物雲 H 股股份開始買賣

聯交所已批准萬物雲 H 股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完成後，自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起，萬物雲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萬物雲 H 股股份亦將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萬物雲 H 股股份的交易單位為每手100股，股份代號為2602。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後且不計因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由萬物雲發行的任何額外的萬物雲 H 股股份，本集團擁有萬物雲的權益約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6.60%。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郁亮
董事會主席

中國，深圳，2022年9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海武先生；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黃力平先生及雷江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張懿宸先生。